

# 珠海市商务局

珠商函〔2016〕673号

## 关于公布珠海市商务局“马上就办” 事项清单的通知

各相关企业：

为进一步提升机关作风建设水平，根据《珠海市2016年机关作风建设工作方案》要求，结合权责清单梳理工作，市商务局决定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等11项事项列入“马上就办”服务事项清单，同时建立建议受理平台热线。现将具体事项清单公布如下：

### 一、“马上就办”事项清单

序号	主要职责	具体工作事项	备注
1	为从事对外贸易经营活动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办理备案手续	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	1个工作日内办结
2	根据授权审核签发机电产品进口许可证。	机电产品自动进口许可证	1个工作日内办结
3	核实加工企业开展加工贸易能力；核准加工贸易企业使用外商提供的不作价设备；批准联网监管企业开展加工贸易	加工贸易企业生产能力审定	1个工作日内办结
4		加工贸易外商提供不作价设备进口核准	1个工作日内办结

5	合同；核准外商投资企业自用物质的进口；负责外资企业易制毒化学品的进出口管理工作。	加工贸易联网监管企业资格审定	1个工作日内办结
6		外商投资企业自用物资进口核准	1个工作日内办结
7		申领易制毒化学品进出口许可证初审转报	1个工作日内办结
8	负责外资、合资、合作企业变更备案；签发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。	外资、合资、合作企业增设监事、秘书条款备案	1个工作日内办结
9		外商投资企业的名称、地址、法定代表人变更；投资者的地址、名称、法定代表人（有权签字人）变更	1个工作日内办结
10		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签发、补发	1个工作日内办结
11	符合备案条件的港澳投资的服务业企业（企业登陆网页填写并经过网上审核）	设立、变更	1个工作日内办结

二、“马上就办”窗口服务热线：2538622。

三、“马上就办”建议受理平台热线：2159851（外资管理科）、2159316（办公室）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机关作风办。